附件3

|  |
| --- |
| 輔仁大學107學年度「學生社團事務委員會委員－社團參選代表」推薦表 |
| 社團名稱 |  | 社團負責人 |  |
| 系級/學號 |  | 聯絡電話 |  |
| 參選代表姓 名 |  | 曾任社團職 稱 |  |
| 服 務時 間 | 自 年 月 日 起至 年 月 日 止 |
| 指導老師簽 章 |  | 輔導助教簽 章 |  |
| 推薦社團戳 章 |  |
| 說 明 | 1. 本辦法依據「學生社團事務委員會設置辦法」第三條之規定辦理。
2. 推薦參選人應為卸任之社團負責人。
3. 各社團收到本推薦表後務必於10月12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6時30分前，將本表擲送課外活動指導組各社團輔導助教，以利後續處理學生社團事務委員會委員代表之推選。
4. 各屬性社團委員代表選舉於10月17日（星期三）「學生社團指導老師暨負責人」座談會時投票選出。
5. 課外活動指導組承辦人：詹欽名，分機2275。
 |